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天元宠物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人民币 2,500.00 万元，为向杭州星天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星天璀”）销售产品。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杭州星天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

过 2,5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杭州星天璿	销售产品	按市场价	2,500	0	0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人名称：杭州星天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吴瑕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西子国际金座 1 幢 507-3 室

（7）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该公司为 2023 年 8 月新成立的公司，无最近一年财务经营数据。2023 年 11 月 15 日，杭州星天璿总资产为 30,000,000.00 元,净资产为 30,000,000.00 元。杭州星天璿目前处于成立初期，尚未有营业收入。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南元成德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投资基金。该基金规模 3.01 亿元，其中深圳德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 亿元，付德才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已实缴出

资 2,960 万元。

海南元成德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杭州星智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股权。

杭州星智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星天瑾 100%股权，杭州星天瑾为杭州星智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对杭州星天瑾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五项，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杭州星天瑾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杭州星天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公司将及时跟踪了解杭州星天瑾的销售及库存情况，及时对杭州星天瑾的支付能力进行合理判断，控制风险。公司预计本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杭州星天瑾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杭州星天瑾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具体情况如下：向杭州星天瑾销售猫爬架、宠物窝垫、宠物玩具、宠物服饰、电子用品等宠物用品。

以上关联交易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杭州星天瑾签署相应的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

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全体独立董事召开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次会议由余景选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独立董事 3 人。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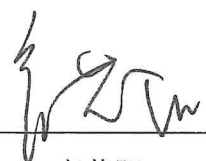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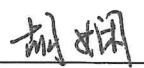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均明确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截至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高若阳
胡 妍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